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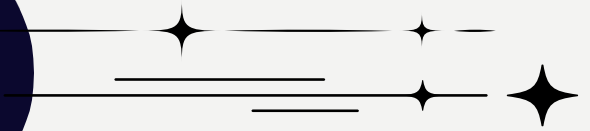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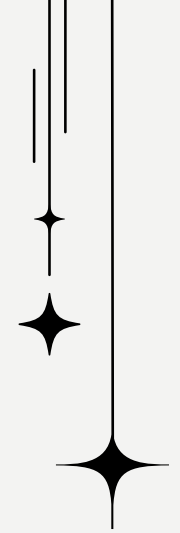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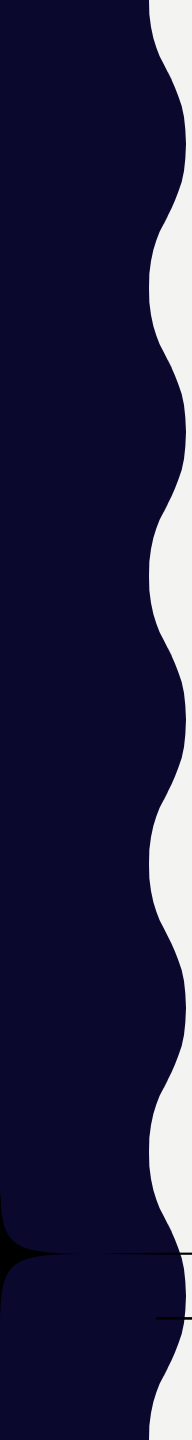
115學年度

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

申請說明會

2026年3月

開場致詞





大綱

CONTENTS

- 壹 115學年度雙語相關計畫
- 貳 115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
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及申請
- 參 成果報告格式
- 肆 核定額度及支用項目
- 伍 常見問題
- 陸 作業期程



壹

115學年度雙語相關計畫

115學年度雙語相關計畫

一、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相關計畫：

115學年度計畫業於115年1月申請完畢。

二、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

延續114學年度計畫，已統整多項雙語學習計畫，並以行政減量角度，持續簡化計畫書與申請表。



貳

115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 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及申請

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1/2)

1

營造雙語生活化校園的學習環境，透過適當的模式及措施，提升全校師生英語**聽**力，及增加開口**說**英語的機會。



2

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英語的能力，延展其英語學習的**興**趣及效果。



3

支持全校教師提升英語能力，精進英語與雙語教學的**成**效。

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2/2)

二面向

● 雙語生活化多元學習校園(簡稱**雙語生活化**)

● 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

二模式

雙語生活化貫穿各模式

●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

● 模式二：雙語生活化+部領雙語教學

面向一：雙語生活化^(1/3)



- 營造**全校**師生共學之雙語學習氛圍
- **各年級各班級**於非正式或正式課程時間實施：
 - 固定且持續的學習(如每週固定次數及時間實施雙語晨讀)
 - 推動校園雙語廣播(如由學生擔綱午餐或其他時段的雙語廣播、校內活動雙語主持)
 - 安排雙語對話角，由外籍教學人員與學生對話
 - 善用酷英平臺引導學生自主學習(指派適量學習內容、獎勵自我挑戰)

面向一：雙語生活化^(2/3)



- 推動全校學生雙語多元體驗活動
 - 提供全校學生多元雙語體驗(如朗讀、歌唱、戲劇、成果發表)。
 - 指導及鼓勵學生運用英語自我介紹或校園導覽。
- 結合外部資源，增加真實情境運用雙語的機會：
 - 如結合社區培訓學生具英語導覽的能力，或與社區友善商店合作，鼓勵學生於購物時使用英語對話，並提供獎勵措施。
 - 依學校教育特色、師生需求及實際準備程度，選擇合適的國外學校，以英語進行線上文化交流或線上合作教學等交流。

面向一：雙語生活化^(3/3)



● 提升全校教師及行政人員英語專業能力

- 鼓勵全校教師及行政人員逐年提供英語專業：補助學校辦理英語增能研習、英語專業社群、參加英檢考試報名費。
- 鼓勵各科教師善用國中小常用課室英語手冊，於課堂中運用簡單之課室英語。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1/8)

● 注意事項：

- 學校經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出申請。
- 以部定課程之藝術、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或科技領域/科目實施。初次嘗試部領之新辦學校，得申請於國小三年級以上之校訂(彈性)課程實施。
- 至少1個年級參與，又為符公平及正義，應於「全年級實施」，不得僅以部分班級實施。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2/8)

● 注意事項：

- 已實施部領之續辦學校，得維持於原領域/科目實施，亦得視學校辦理情形，逐步擴增實施年級或領域/科目(含國小三年級以上校訂課程)。
- 學校申請模式二時，不得同時申請直轄市、縣市政府自辦雙語教學計畫，未依規定者，將撤銷補助，並追繳已領之補助款項。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3/8)

● 注意事項：

- 為確保雙語課程實施品質，參與之學校應薦派授課教師參與「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
 1. 倘校內「實施雙語課程之授課教師」尚有未參與學分班者，應薦派至少1名教師參與。
 2. 倘校內「實施雙語課程之授課教師」均已參與學分班，可薦派校內其他有意願之教師，倘未有相關教師有修習需求，則無須薦派。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4/8)

● 注意事項：

- 教師授課前，應掌握各班級學生英語文能力，教學內容應以各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知識、能力與態度為主，並符合各領域科目課綱所定學習重點。
- 初步實施時，教師可於學期間挑出二至三個單元，漸進納入雙語，並於學生習慣後逐步增加實施之單元。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5/8)

● 注意事項：

- 「未要求部領授課教師採全英語教學」，亦未規定課堂教學使用英語文之比率，請採教師能教、學生能聽得懂的方式實施，並建議課程核心概念以國語文說明，避免因語言差異影響學習。
- 教師運用英語文教授領域科目知識時，儘量避免於同一句子同時夾雜國語文及英語文，以建立學生正確的英語溝通句型。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6/8)

● 注意事項：

- 倘校內有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請規劃善用外籍英語教學人員營造雙語生活化英語聽說環境，並建立參與本模式授課之本國籍教師共同合作備課或觀議課之機制共備課程。
- 學校應組成校內教師專業社群，成員應包括行政、領域科目教師、英語文教師或外籍英語教學人員，定期進行備課，學校並應對參與本模式之教師提供教學與行政之支持。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7/8)

● 注意事項：

- 學校應善用國教署建置之雙語生活化專家人才庫或自行洽覓專家進行專業陪伴及諮詢，以及時協助解決執行所遇困難，並參與本署指定之相關專業成長、分享或會議。
- 學校每學年每1實施領域科目擇優以1單元教案詳案繳交予國教署。
- 教師執行課程後，不得強制要求學生全程使用英語及進行英語能力評量。
- 學校應善用「學生英語能力奠基」及「教師專業支持」等配套措施，同步強化學生及教師英語能力。

面向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8/8)

● 支持配套：

- 為鼓勵教師及行政人員逐年精通英語專業能力，除提供英語檢測報名費外，亦補助國內語言進修費，應優先支持執行部領雙語教學教師之需求。
- 另自願開放課室供他校教師入校觀課之學校(每學期至少1次；每學期接待總人數至少40人)，本署將額外補助6萬元(擇優以30校為上限)。

各模式申請表

- 申請表**輕量**化，以**勾選**表格**為主**，如需**填答**則採**簡答**。
- 申請表包括：申請總表、各模式申請表。

□ 申請總表

- ✓ **背景資料**：如班級數、學生數、教師數
- ✓ **學校行政支持**：會議通過後提出申請、支持作為(含減課原則)、計畫推動小組成員(含校長、行政、教師)
- ✓ **學校現況分析**：學校(課程)特色、教師社群運作
- ✓ **選擇申請模式**(2種模式)

□ 各模式申請表

- 備註：1.與前一學年度申請模式不同之學校，請勾選新辦學校。前一學年辦理模式三或模式四者，請依115學年度規劃辦理情形予以勾選。
- 2.學校同時有國中部或國小部者，國中部及國小部可獨立申請本計畫。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申請表^(1/6)

一、各年級各班級英語課之外固定且持續的英語多元學習機會 (至少選辦2-3項)

項目 (複選)	名稱	簡要說明規劃內容 (每項目不超過50字)
<input type="checkbox"/>	雙語晨間活動 (如晨讀、朗讀、播放英文歌曲、律動等)	
<input type="checkbox"/>	雙語對話角 (有配置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者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酷英平臺自主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運用簡易課室英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申請表_(2/6)

二、全校學生多元雙語體驗活動(至少選辦1項)

項目	活動名稱	簡要說明規劃內容 (以不超過100字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朗讀	
<input type="checkbox"/>	歌唱展演	
<input type="checkbox"/>	英語戲劇表演	
<input type="checkbox"/>	英(雙)語多元成果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申請表^(3/6)

三、營造校園情境活動(模式一至少選辦1項；模式二至少選辦2項)

項目	活動名稱	簡要說明規劃內容 (以不超過100字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雙語廣播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雙語廣播	
<input type="checkbox"/>	集會運用雙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申請表^(4/6)

四、結合外部資源增加學生運用英語機會 (請就盤點之資源，簡要說明學校預計如何運用，以增加學生雙語學習的機會)

項目	外部資源盤點	簡要說明規劃內容 (以不超過100字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申請表^(5/6)

五、教師英(雙)語專業發展(至少選辦2項)

項目	名稱	簡要說明規劃內容 (以不超過100字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英(雙)語增能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英(雙)語專業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英檢考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申請表_(6/6)

六、學生學習現況及成果檢視(此部分各模式共用)

- 成果檢視 可運用多元方式施作，並作為學校自我檢核實施成效及後續年度調整雙語教學策略之參考。
- 檢視學習效果方式(依年級、學習階段，規劃學科評量以外之多元成果檢視)

項目	方式	簡要說明規劃內容 (每項目以不超過50字為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運用酷英平臺了解學生聽說能力(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運用英檢系統了解學生聽說能力(必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能夠運用英語自我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能夠運用英語校園導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模式一申請表--學校試填案例



○○市○○國小試填案例



模式二[雙語生活化及部領]申請表 (1/2)

- 模式二除內含**雙語生活化**外，並包括**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

- 雙語生活化：申請表同模式一。

- 部領雙語教學

申請表輕量化，包括參與班級數、辦理領域、教師資料、部領教師專業社群及學校辦理增能輔導活動規劃。

1. 勾選部分：辦理領域、教師資料。

2. 簡答部分(以不超過100字為原則)：如部領教師專業社群及學校辦理增能輔導活動規劃。



模式二[雙語生活化及部領]申請表 (2/2)

□ 自願開放課室供他校教師入校觀課(選填)

規劃內容(簡要列點說明，以不超過100字為原則)	
上學期	1.觀議課領域(科目)： 2.授課教師： 3.時程：___個小時 4.可接待人數：
下學期	1.觀議課領域(科目)： 2.授課教師： 3.時程：___個小時 4.可接待人數：

(每學期至少1次，每學期接待總人數至少40人；倘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 學生學習現況及成果檢視：同模式一。





成果報告

學校成果格式^(1/3)



- **模式一：**
 - 雙語生活化多元學習校園

項目	名稱	請填入原計畫書所列之檢視方式	執行結果 (請敘明是否達成預期規劃，倘不如預期，請敘明未來改善措施；每項目以50字為原則)
■	雙語晨間活動 (如晨讀、朗讀 播放英文歌曲、 律動等)	每週一及週五早上8:00-8:20依不同 年級提供不同活動內容，低年級各班 採播放英語有聲書，並搭配簡易律動 中年級及高年級各班採朗讀英語繪本 或由學生自主閱讀英語繪本。	依計畫書執行，各班學生皆能參與， 達成各班於英語課之外，獲得固定且 持續的英語多元學習機會。
■	雙語對話角 (有 配置外籍英語教 學人員者必填)		
■	酷英平臺自主學 習		

學校成果格式^(2/3)



□ 學生學習成果檢視

項目	方式	請填入原計畫書所列之檢視方式	執行結果 (請敘明是否達成預期規劃，倘不如預期，請敘明未來改善措施；每項目以100字為原則)
■	運用酷英平臺 了解學生聽說 能力(必填)		
■	運用英檢系統 了解學生聽說 能力(必填)		
■	學生能夠運用 英語自我介紹		

學校成果格式_(3/3)



● 模式二

- 雙語生活化多元學習校園：同模式一
- 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學校每學年每1實施領域/科目擇優以1單元教案詳案繳交國教署。
(教案無統一規定，可沿用校內格式，或參考CIRN平臺之優良教案範例)
- 學生學習成果檢視：同模式一



肆

核定額度及支用項目

各模式最高核定額度^(1/3)

- **模式一**(雙語生活化)：
依學校**規模**(本校班級數)核定經費額度(可編列之**資本門不超過申請經費之20%**)。
 - 12班以下：15萬元
 - 13-35班：25萬元
 - 36班以上：35萬元
 - 實施範圍包括分校或分班者，
最高額外核定5萬元



各模式最高核定額度^(2/3)



● 模式二

- **雙語生活化**：**15萬元**(可編列之**資**本門，**不超過**申請經費之**20%**)
- **部領雙語教學**：含教師專業支持費用、學生英語能力奠基費用(可編列之**資**本門，**不超過**總申請經費之**10%**)

2個 領域 (科目)	10班以上	120萬元(教師70萬元+學生50萬元)
	5-9班	100萬元(教師60萬元+學生40萬元)
	4班以下	80萬元(教師50萬元+學生30萬元)
1個 領域 (科目)	16班以上	120萬元(教師70萬元+學生50萬元)
	12-15班	100萬元(教師60萬元+學生40萬元)
	8-11班	80萬元(教師50萬元+學生30萬元)
	7班以下	60萬元(教師40萬元+學生20萬元)

備註：1. 已實施多年者，教師專業支持費用至多可調整30%，併入雙語生活化經常門編列及運用。
2. 經費應先優先滿足部領授課教師之教學需求。

各模式最高核定額度 (3/3)

● 模式二

部領雙語教學已**實施多年**者，教師**專業發展已較成熟**且校內有**共識**者，教師專業支持費用至多可調整**30%**，併入雙語生活化**經常門**編列及運用

某校申請額度：雙語生活化15萬元、部分領域實施雙語教學120萬元

舉
例

原 額 度 分 配	雙語生活化	15萬元(資本門3萬元、經常門12萬元)	
	部分領域實 施雙語教學 120萬元	教師專業支持費用	63萬元
		學生能力奠基費用	45萬元
		資本門	12萬元

經校內共識決定**調整10萬元(約15%)**至生活化經常門編列

調 整 後	雙語生活化	25萬元 (資本門3萬元、經常門 22萬元 (12萬+10萬))	
	部分領域實 施雙語教學 110萬元	教師專業支持費用	53萬元
		學生能力奠基費用	45萬元
		資本門	12萬元

各模式支用項目 (1/2)

模式	支用項目
模式一	<p>✓ 經常門：出席費、諮詢費、講座鐘點費（外聘/內聘）、<u>*授課鐘點費</u>、代課鐘點費、代課教師勞健保及勞退費、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印刷費、交通費(含專家學者至交通不便學校所需短程車資)、住宿費、膳費、教材教具費、資料蒐集費、雜支、<u>*教師英語檢測報名費</u>、學生獎品費等符合計畫目的之必要支出經費項目。</p> <p>✓ 資本門：不超過本模式總經費之20%。</p>

【*授課鐘點費】

- 對象為辦理本計畫主要執行教師、行政人員；應經校內公平、公正、公開機制確認，每人每週減課不超過4節課。
- 另模式二得有1位主要整體計畫推動者，每週減課不超過6節課，並以1人為限。

【*教師英語檢測報名費】

- 報名級別：英語教師B2級(含)以上，非教授英語教師B1級(含)以上。
- 補助次數：1學年補助1次完整英語證照之檢測報名費(需具備應試事實)；倘該英語證照為分項多次測驗，則不受前開限制。

各模式支用項目 (2/2)

模式	支用項目	
模式二	雙語生活化	同模式一
	部領雙語教學 (應優先滿足授課教師之教學需求)	✓ 教師專業支持費用 出席費、諮詢費、講座鐘點費 (外聘/內聘)、*授課鐘點費、代課鐘點費、代課教師勞健保及勞退費、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印刷費、交通費(含專家學者至交通不便學校所需短程車資)、住宿費、膳費、外部場地使用費、教材教具費、資料蒐集費、雜支、*教師英語檢測報名費、*教師國內語言進修費等。
		✓ 學生英語能力奠基費用 授課鐘點費、教師勞健保及勞退費、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教學材料費、活動費用 (如寒暑期營隊膳費、交通費、保險費等) 及雜支等。
		✓ 資本門 本項經費不超過總申請經費之10%，應說明購置品項、數量、用途及與計畫之關聯性。
	✓ 自願開放課室觀課 每校以 <u>補助6萬元為上限</u> ，並由本署擇優補助。請於經費概算總表填入經常門6萬元，無須於經費明細中編列經費。	

【*教師英語檢測報名費】及【*授課鐘點費】：同模式一。

【*教師國內語言進修費】：國內進修機構包括國內大學、合格立案之語言學習機構 (含線上學習平臺)，優先補助執行部領雙語教學教師。

經費概算表(1/3)

● 總表

****除部領教師專業支持費用得併入雙語生活化編列及運用外，各面向之經常門經費核定額度不得合併編列及運用，且於核定後各面向間亦不得辦理經費流用。**

面向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備註 (調整申請額度者，請打☑)
雙語生活化					☐本項金額已包含教師專業支持調整至雙語生活化之額度____元
部分領域 課程實施 雙語教學	教師專業支持				☐本項金額已扣除____元額度，並調整及編列至雙語生活化。
	學生能力奠基				
	資本門				
	自願開放課室 觀課				1.每校以補助6萬元為上限。 2.每學期至少辦理1次。由國教署全國擇優30校補助。
總計					

餘款繳回方式：■全數依補助比例繳回

經費概算表(2/3)



- 明細表

- 經常門

面向		單價	數量	總價	說明欄	備註
雙語生活化		出席費				
		...				
		小計				
部領 雙語 教學	教師專業支持	出席費				
	學生能力奠基	...				
	小計					

經費概算表(3/3)



- 明細表
 - 資本門

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說明欄	備註
雙語生活化、 部領雙語教學	設備費 (請依物品名稱 逐列敘明)					
	...					
	小計					



伍

常見問題 (詳見問答集)



陸

作業期程

作業期程

115學年度執行期程：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

115/03/23

本署業於**115年3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527號**函送計畫及申請表至各地方政府。

115/03/30

地方政府應於**115年3月30日前**函轉計畫予所屬各國中及國小，讓學校至少有**1個月**可研擬計畫。

115/05/25

請地方政府於**115年5月25日前**完成初審作業、彙整列冊及排序，函報本署申請。

115/0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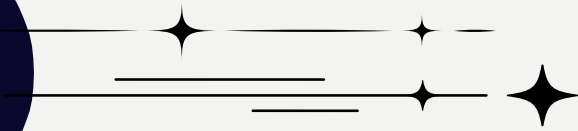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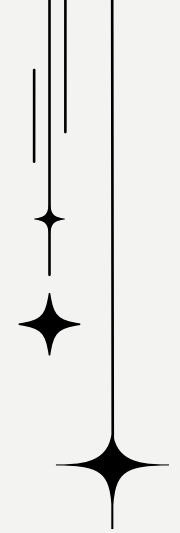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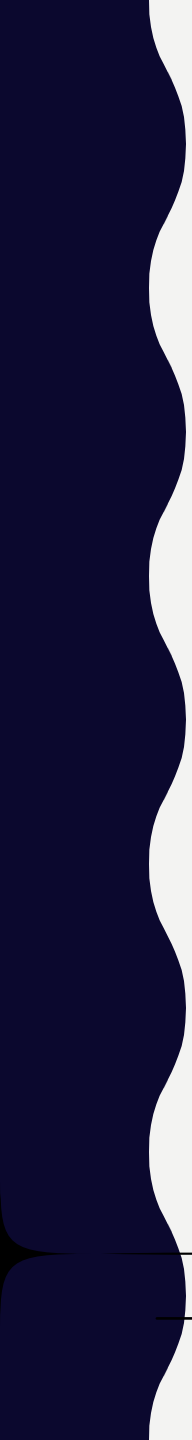
本署**115年7月30日前**核定經費。

116/09/30

地方政府應於**116年9月30日前**核結。

- 國立學校之申請、請款及核結作業，比照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之公立學校，由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統籌辦理，惟國立學校之計畫額度及經費，不納入該直轄市、縣(市)額度計算。

簡報結束



雙語生活化計畫

學校申請經驗分享

綜 合 座 談

